

云 浮 市 水 务 局

云水许决字〔2025〕18号

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 (弃渣场补充)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云浮市公路事务中心:

本机关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受理你单位提交的《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弃渣场补充)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及审批申请材料。云浮市水利水电技术服务中心受我局委托对该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出具了技术审查意见(见附件)。经审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生产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报告书及本许可决定的前提下,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可以得到有效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基本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及弃渣场设置方案。

二、原则同意弃渣场设置评价及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安排。

三、请按照弃渣场补充方案进行工程设计和组织实施,在弃

渣堆置过程中应严格控制扰动范围，严格按照技术标准和方案设计及时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做好生态保护修复。按照标准规范进一步深化弃渣场设计，复核堆渣容量，查明水文地质条件，确定弃渣场防护措施，加强安全风险管控及监测，确保弃渣场工程安全，不造成新的水土流失危害和次生灾害。要将弃渣场变更情况纳入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切实落实后期运行管理责任，加强日常管护，发生损坏及时维修，确保水土保持措施长期发挥效益。

其他仍按 2022 年 10 月 19 日《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云水许决字〔2022〕18 号）执行。

附件：关于报送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
（弃渣场补充）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的函
（云水技〔2025〕13 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云城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云安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广东鸿利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云浮市水务局

2025 年 5 月 26 日印发